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披露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10月28日召开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第 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 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赛恩斯环保 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及相关文件于2025年10 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查阅。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核、注册部门对于 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 券预案所述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公司股东会审议及上海证券交 易所发行上市审核并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 资风险。

特此公告。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